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名称：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云南亚太分所（章）

项目名称：2022 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项目

报告编号：众环云综字(2023)00737号

项目评价起止时间：2023年8月25日至2023年10月31日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3年10月31日

评价分值： 80.40　　**评价等级：** 良

概 要 表

金额单位：万元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td><td>开展评价年度</td><td colspan="2">2023年</td></tr>
<tr><td>评价类型</td><td colspan="3">项目支出绩效评价</td><td>部门（单位）预算管理科室</td><td colspan="2">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td></tr>
<tr><td>预算部门（单位）</td><td colspan="3">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td><td>联系人及联系方式</td><td colspan="2">于栎琪
13529153153</td></tr>
<tr><td>评价机构</td><td colspan="3">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亚太分所</td><td>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td><td colspan="2">刘昱
15912121647</td></tr>
<tr><td>自评方式</td><td colspan="2">部门分级自评</td><td>自评分值</td><td>95.50</td><td>自评等级</td><td>优</td></tr>
<tr><td>评价方式</td><td colspan="2">政府采购第三方中介机构</td><td>评价分值</td><td>80.40</td><td>评价等级</td><td>良</td></tr>
<tr><td>子项目数</td><td colspan="2">1</td><td>抽查子项目数</td><td>1</td><td>占比（%）</td><td>100.00%</td></tr>
<tr><td>项目类数</td><td colspan="2">1</td><td>抽查类数</td><td>1</td><td>占比（%）</td><td>100%</td></tr>
<tr><td rowspan="3">资金情况</td><td>合计</td><td>中央资金</td><td>省级资金</td><td>州（市）资金</td><td>县（市、区）资金</td><td>其他资金</td></tr>
<tr><td>414.16</td><td>0.00</td><td>0.00</td><td>0.00</td><td>414.16</td><td>0.00</td></tr>
<tr><td>抽查资金</td><td colspan="2">414.16</td><td>抽查资金占比（%）</td><td colspan="2">100.00%</td></tr>
<tr><td>有效问卷数</td><td colspan="2">100</td><td>达到满意以上份数</td><td>100</td><td>占比（%）</td><td>100.00%</td></tr>
</table>

目　录

摘　要 1
一、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二）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5
（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9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9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抽样 10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4
三、绩效评价结论 16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16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6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17
（一）决策情况分析 17
（二）过程情况分析 20
（三）产出情况分析 23
（四）效益情况分析 27
五、存在困难、问题及原因分析 30

（一）预算管理方面 30
（二）绩效管理方面 31
（三）内控管理方面 31
六、建议 34
（一）预算管理方面 34
（二）绩效管理方面 34
（三）内控管理方面 34
七、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36

摘　要

一、基本情况

2022 年国内多地发生零星散发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病例和局部聚集性疫情，为进一步做好疫情常态化精准防控工作，官渡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明确了由物资保障组，负责做好防疫物资供应的调配，确保供应充分、价格稳定，市场秩序平稳。物资保障组中由昆明市官渡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以下简称“区商投局”）负责做好非医用防控物资的采购、调运、储备，保障各防控工作组必需的运转工作经费和应急处置资金。

2022 年 11 月 26 日，根据中共昆明市官渡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中共昆明市官渡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对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以及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有关机构编制事项调整的批复》（官编复〔2022〕20 号）决定“二、……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不再设工业发展科、中小企业科，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内设机构由原来的 7 个减少为 5 个，名称不变，调整后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增设工业发展科、中小企业科，其他内设机构不变……”，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工作也一并由区商投局划转至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以下简称“区科工信局”）。

二、绩效评价结论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0.40 分，评

价等级为“良”。评价认为，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资金管理合规，对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保障社会秩序正常运行，具有积极的现实意义，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但也存在项目的绩效指标不够明确，组织实施不够规范，预算编制及预算成本控制需进一步加强等情况。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预算管理方面

1.疫情防控采购物资远超年度预算

2022 年，区科工信局申请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预算资金 2,000,000.00 元，预算批复（下达）资金 1,894,160.00 元，区科工信局共向 9 家供应商采购物资 4,141,614.44 元，超出预算批复（下达）资金 2,247,454.44 元，超预算 118.65%。

（二）内控管理方面

1.疫情防控物资管理不规范

一是区科工信局进行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工作，仅记录了采购后，供应商直接运送至区科工信局的物资入库、出库及使用情况；未记录和掌握区科工信局采购后，供应商直接运送至各街道办事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物资的使用情况，未能达到归口管理、完整记录的要求。

二是区科工信局《疫情防控物资库存清单》中领出数据部分单据未记录或记录错误，如：2022 年 11 月 17 号，昆明市生态环

境局官渡分局领用物资：“N95 口罩 100 个、普通外科口罩 500 个、额温枪 5 个、防护服 30 套”，未记录；2022 年 11 月 21 日，区指挥部督办问效组（签章为：中共昆明市官渡区委目标管理督查办公室）领用物资“N95 口罩 50 个”未记录；2022 年 12 月 7 日，区委组织部领取物资中，“手套 5 双”未记录。2022 年 12 月 21 日，区财政局领取物资中“75%酒精（2L）2 桶”，未记录；同日，《疫情防控物资库存清单》记录“喷壶（2L）”领用记录为 2 个，通过查看出库单，当日无“喷壶（2L）”领用记录，记录错误。

2.政府采购规范性不足

一是区科工信局未按照“需求申报-采购审批-组织实施”的程序进行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与昆明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印发的《防控应急物资采购配送及使用管理办法（暂行）》，第七条“应急采购实施程序：（一）需求申报。需求单位填写《昆明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物资采购申报表》，加盖单位公章后报指挥部物资保障组。（二）采购审批……（三）组织实施……”的规定不符。

二是区科工信局向 9 家供应商进行了采购，其中有 4 家供应商未见供应商比选资料，与区科工信局《应对突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物资紧急采购流程》第六条“……（1）紧急采购供应商比选原则:为保证大面积核酸采样物资供给的及时性和可靠性，供

货商优先选择昆明市内与我区卫健、疾控、商投等单位合作的专业供应商。同时，根据防控应急物资需求情况、市场行情和供应情况，邀请具有价格优势、质量相对优良的物资供应商进入 2022 年“11.13”疫情应急防控物资供应主体储备库，后续采购需求由供应主体储备库内企业承接……”的规定不符。

三是物资验收无验收单，仅在随货同行单、供应商的销售清单上签收。与《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第二十六条“验收结束后，全体验收人员签署验收意见、出具验收单/报告（货物类政府采购项目、填写《官渡区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单》）、加盖单位公章，作为申请支付资金的必要文件”的规定不符。

3.长效保障机制不完善

一是区科工信局未建立健全疫情防控物资管理制度。二是区科工信局未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机制。

（三）绩效管理方面

1.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

区科工信局绩效目标虽已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是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如：①数量指标-“购置疫情防控物资数量”，以预算资金 2,000,000.00 元作为绩效指标，区科工信局应以采购物资的数量作为数量指标，而不是预算资金作为数量指标。②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以疫情防控物资使用时限作为效益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使用时限应是产出指标中的产出时效指标，而不是效益指标。

四、建议

（一）预算管理方面

1.加强预算编制的前期研究与论证工作，提高项目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在疫情防控进入常态化阶段，建议区科工信局在编制以后年度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时，可根据以前年度项目资金结余情况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汇总、分析比较，预估各子项支出的基准值。如疫情防控物资应结合参考近两年的实际使用量和库存量，注重其中主要变量（人员数量等）。明确资金用途、编制资金明细，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

（二）绩效管理方面

1.合理设置绩效指标，细化项目绩效目标

建议区科工信局针对数量指标，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和产出时效进行细化，尽量使用相对化指标来代替绝对化指标，更能反映项目的完成程度，比如数量指标可以用防疫物资采购实际完成率、投入使用率等，质量指标可以用物资验收合格率、无安全事故责任等。针对绩效目标，建议将年度目标进行细化量化，具体完成某个数值、某个范围，对长期目标的内容进行补充丰富，使得长期目标能够准确反映项目内容。

（三）内控管理方面

1.项目档案实行规范化管理

建议区科工信局加强对疫情防控物资的台账管理，对购入的物资及时进行登记，台账的记录要素包含时间、物资名称、类别、数量、仓储地点、使用方或来源方、经办人等信息，要仔细填写完整，并对物资入库、出库等及时、规范记录，确保项目档案完整。定期对疫情防控物资进行盘点清查，动态掌握物资情况，保障疫情防控物资供应。

2.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进行采购

建议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严格按照昆明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印发的《防控应急物资采购配送及使用管理办法（暂行）》、区科工信局制定的《应对突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物资紧急采购流程》、《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执行，确保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工作经得起各方面的监督检查。同时，加强疫情防控采购项目采购文件和相关凭据管理，保证采购质量，提高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益。

3.不断完善疫情防控长效保障机制

一是建议区科工信局建立健全疫情防控物资管理办法，对防疫物资购入、存放、发放等进行规范管理；二是建议区科工信局建立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机制，应急响应应做到职责

分工明确、内容基本完备、保障措施得力，响应程序清晰，能满足疫情防控物资保障的需求，确保疫情防控工作有条不紊的进行。

五、其他说明

区科工信局采购的疫情防控物资一部分直接由供应商运往区科工信局，由区科工信局签收、调运和储备；另一部分则直接由供应商运往官渡区各个街道办事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官渡公安分局。经实地抽查官渡区矣六中心、小板桥中心疫情防控物资使用情况，发现官渡区各个街道办事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疫情防控物资来源具有多样性，如：区科工信局调拨、区卫健局调拨、自行采购等，而疫情防控物资领用时未能有效区分疫情防控物资的来源。导致该部分疫情防控物资（区科工信局采购）的投入使用率难以有效确认。故本次评价的产出指标中的“投入使用率”，仅以区科工信局自身采购并签收的疫情防控物资为基础数据。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经费保障政策的通知》（财社〔2020〕2 号）、《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产保障工作的通知》（财资〔2020〕4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财办〔2020〕7 号）、《关于疫情防控采购便利化的通知》（财办库〔2020〕23 号）、《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关于开展官渡区 2023 年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官财字〔2023〕159 号）的要求，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云南亚太分所接受昆明市官渡区财政局委托，于 2023 年 9 月至 2023 年 10 月对 2022 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设立及背景

2022 年国内多地发生零星散发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病例和局部聚集性疫情，为进一步做好疫情常态化精准防控工作，官渡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由物资保障组，负责做好防疫物资供应的调配，确保供应充分、价格

稳定，市场秩序平稳。

2022 年 4 月 2 日，官渡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印发《关于调整充实官渡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的通知》（官应疫办发〔2022〕1 号），明确“区商务投资促进局负责做好非医用防控物资的采购、调运、储备，保障各防控工作组必需的运转工作经费和应急处置资金”。

2022 年 11 月 26 日，中共昆明市官渡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中共昆明市官渡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对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以及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有关机构编制事项调整的批复》（官编复〔2022〕20 号），决定“二、（一）……调整后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更名为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化局（加挂昆明市官渡区数字经济局、昆明市官渡区中小企业局牌子）；……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不再设工业发展科、中小企业科，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内设机构由原来的 7 个减少为 5 个，名称不变，调整后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增设工业发展科、中小企业科，其他内设机构不变……”，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工作也一并由昆明市官渡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以下简称“区商投局”）划转至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以下简称“区科工信局”）。

2. 资金安排情况

2022 年 6 月 8 日，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公文处理笺（编号：177），原则同意“官商投请〔2022〕13 号关于申请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的请示”。

2022 年 6 月 15 日，官渡区财政局下达《官渡区财政局二〇二二年预算追加（减）通知书》（官财预〔2022〕31 号），并下拨预算资金 2,000,000.00 元至区商投局。

2022 年 11 月 26 日，根据中共昆明市官渡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有关机构编制事项调整的批复（官编复〔2022〕20 号），区商投局不再设工业发展科、中小企业科，调整后区科工信局增设工业发展科、中小企业科，原由区商投局负责的物资保障组相关工作，也移交至区科工信局。2022 年 12 月 8 日，下达区科工信局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 1,894,160.00 元。

2023 年，区科工信局申请“疫情防控经费”预算资金 4,000,000.00 元。2023 年 2 月 20 日，官渡区财政局《关于下达二〇二三年度部门预算经费指标的通知》（官财字〔2023〕15 号），下达区科工信局“疫情防控经费”4,000,000.00 元。

3.任务安排情况

根据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公文处理笺（编号：177）批复情况，该项目任务为：按照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太和街道、吴井街道、昆明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梳理出的社区疫情防控人员所需的防疫物资情况（按照 10 天用量进行统计），需由官渡区

采购一批疫情防控应急物资，为重点部门和街道提供防控保障。

4.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评价日，区科工信局使用预算资金支付疫情防控物资采购款共计 4,141,614.44 元，其中，2022 年支付 1,485,432.10 元，2023 年支付 2,656,182.34 元，支出明细详见表 1。

表 1：2022 年资金使用情况表

序号	支付日期	收款人	支付金额（元）	用途
1	2022 年 12 月 26 日	昆明鸿济堂大药房	417,440.00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
2	2022 年 12 月 27 日	云南虹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33,705.10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
3	2022 年 12 月 26 日	云南悦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91,316.00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
4	2022 年 12 月 26 日	云南旭阳商贸有限公司	15,120.00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
5	2022 年 12 月 26 日	昆明尚韬经贸有限公司	277,851.00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
6	2022 年 12 月 26 日	昆明菲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0,000.00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
2022 年小计			**1,485,432.10**	
1	2023 年 5 月 19 日	云南虹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45,209.80	购买疫情防控物资
2	2023 年 5 月 19 日	云南悦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930,676.70	购买疫情防控物资
3	2023 年 5 月 19 日	昆明尚韬经贸有限公司	580,157.00	购买疫情防控物资
4	2023 年 5 月 19 日	云南江云康医药有限公司	390,988.84	购买疫情防控物资
5	2023 年 5 月 19 日	昆明世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950.00	购买抗原检测试剂盒
6	2023 年 5 月 19 日	云南益养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200.00	购买疫情防控物资
2023 年小计			**2,656,182.34**	
合计			**4,141,614.44**	

5.实施内容

根据《关于调整充实官渡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的通知》（官应疫办发〔2022〕1 号）要求，按照官渡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太和街道、吴井街道、昆明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梳理出的社区疫情防控人员所需的防疫物资情况(按照 10 天用量进行统计)，需采购一批 N95 口罩、防护服、防护面罩、鞋套、医用外科手套、一次性帽子、隔离服、手消毒液、酒精等疫情防控应急物资，为重点部门和街道提供防控保障。

（二）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批复（申报）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批复（申报）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详见表 2。

表 2：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表

年度目标			按照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所需防疫物资情况，采购疫情防控物资。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疫情防控物资数量	200 万元	结合街道、昆明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梳理出的社区疫情防控人员所需防疫物资情况进行采购	处理笺 177 号
	质量指标	购置疫情防控物资利用率	100%	采购疫情防控物资全部用于重点部门和街道疫情防控工作	处理笺 177 号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部署及时率	100%	采购疫情防控物资及时分配至各重点部门和街道	处理笺 177 号

年度目标			按照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所需防疫物资情况，采购疫情防控物资。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经济性	200 万元	采购疫情防控物资不得高于市场价	处理笺 177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使用时限	保质期	于疫情防控物资保质期内提供给疫情防控人员使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疫情防控人员对疫情防控物资保障工作满意度	

2. 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详见表。

表 3：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

2022 年度目标			按照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疫情实际发展形势、规模，进行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保证疫情防控物资储备充足，调运及时，履行好物资保障组工作职责，坚决遏制疫情蔓延，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护物资采购完成率	100%	实际采购的防护物资的数量与计划采购的防护物资数量的比率。	接货单/入库台账等
	数量指标	消杀物资采购完成率	100%	实际采购的消杀物资的数量与计划采购的消杀物资数量的比率。	接货单/入库台账等

2022 年度目标			按照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疫情实际发展形势、规模，进行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保证疫情防控物资储备充足，调运及时，履行好物资保障组工作职责，坚决遏制疫情蔓延，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数量指标	其他物资采购完成率	100%	实际采购的其他物资的数量与计划采购的其他物资数量的比率。	接货单/入库台账等
	质量指标	防护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	采购的防护物资验收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的防护物资的合格程度。	验收单等
	质量指标	消杀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	采购的消杀物资验收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的消杀物资的合格程度。	验收单等
	质量指标	其他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	采购的其他物资验收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的其他物资的合格程度。	验收单等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及时性	采购及时	是否根据相关规定以及疫情防控实际需求，及时进行采购。	接货单、验收单等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按时到货率	按时到指定地点	采购的疫情防控物资是否根据合同或其他相关协议约定，按时到达接收地点。	接货单、验收单、合同等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分配及时性	分配及时	是否根据上级领导要求或各街道办、各卫生服务中心等单位提出的合理需求，及时分配疫情防控物资。	需求申报表、接货单、验收单、出库单等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有效性	均在有效期内	采购、储备的疫情防控物资是否在有效期内。	物资标签等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不超过预算金额	实际采购的疫情防控物资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批复内。	预算下达文件、资金支付凭证等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管理	高效	考察疫情防控物资管理情况，用以反映防疫物资管理对防疫工作的效益。	绩效跟踪报告、自评报告等
	社会效益	提高疫情防控能力	提升	考察疫情防控物资的采购、调运、储备，是否对官渡区疫情防控能力起到提升	绩效跟踪报告、自评报告等

2022 年度目标			按照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疫情实际发展形势、规模，进行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保证疫情防控物资储备充足，调运及时，履行好物资保障组工作职责，坚决遏制疫情蔓延，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保障机制建设	建立健全	防疫物资保障长效运行机制的建设情况。	各项制度建设情况等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95%	疫情防控人员对疫情防控物资保障工作满意度	调查问卷等

（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1.职责分工

根据《关于调整充实官渡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的通知》（官应疫办发〔2022〕1 号），物资保障组由防疫物资保障组和生活物资保障组构成，其中防疫物资保障组牵头单位为昆明市官渡区卫生健康局和区商投局组成，区商投局负责做好非医用防控物资的采购、调运、储备，保障各防控工作组必需的运转工作经费和应急处置资金。根据《中共昆明市官渡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对区商务和投资促进局以及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有关机构编制事项调整的批复》（官编复〔2022〕

20 号），随着机构改革，物资保障组中区商投局的职能职责，划转至区科工信局。

2022 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具体工作由区科工信局内设机构：工业发展科负责。

2. 组织管理

区科工信局在职在编人员 30 名，（其中：行政编制 14 人，事业编制 17 人），2022 年末在职在编实有人数 26 人。区科工信局机关行政编制 14 人，实有 14 人，其中，局长 1 人（正科级），副局长 4 人。事业编制数 17 人，实有人数 12 人，其中，工勤 1 人，管理人员 11 人。

党组成员、副局长袁赞钧同志，协助局长抓好党务日常工作，分管科室：综合办公室（兼）、中小企业科（兼）、工业发展科。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的目的

通过评价，掌握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的投入和使用管理情况，客观评价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任务、实施质量、实施管理以及实施成效，综合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总结疫情防控物资采购的经验，发现项目管理过程中的缺陷和薄弱环节，分析存在的问题和原因，为改进和完善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及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出可行性参考意见和建议。

2.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区科工信局 2022 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

3.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区科工信局 2022 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专项资金 4,141,614.44 元，包括：2022 年区科工信局支付的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 1,485,432.10 元，以及 2023 年区科工信局支付的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 2,656,182.34 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抽样

1.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结合的方法，综合应用抽样调查、比较法、因素分析、公众评判、专家评议等方式，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在项目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第三方评价。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

会监督。

2. 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的总体思路是在项目单位自评的基础上进行评价，评价的是整个项目的绩效，而非某抽样点的绩效。鉴于时间要求和具体项目的可操作性，综合考虑采取全面和重点相结合的方式。根据项目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经济性、系统性原则，结合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的相关要求设立相应的指标，并分配相应的权重（分值）。本项目评价指标拟设置 4 个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12 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31 个三级指标，每个指标中根据数据源的不同分别确定评分层级。

（1）绩效评价指标分值权重

本项目绩效评价以 100 分计，设“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一级指标，分别占权重为：“15%、20%、35%、30%”。设 12 个二级指标，31 个三级指标，具体详见附件 2：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2）指标解释

根据《云南省省级财政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的通知》要求，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指标体系围绕 2022 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项目预算管理、财务管理和业务管理为主线

展开，设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 4 个一级指标。

“决策”指标由“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 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将 3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5 个三级指标、19 个评分项，均为定性评分项。主要考核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等情况。

“过程”指标由“资金管理、组织实施”2 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将 2 个二级指标分解为 9 个三级指标，21 个评分项，其中包含 2 个定量评分项和 19 个定性评分项。主要考核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会计核算规范性、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资料档案管理情况、政府采购规范性、绩效监控及自评复核开展情况等情况。

“产出”指标由“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 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将 4 个二级指标分解为 13 个三级指标，20 个评分项，其中包含 18 个定量评分项，6 个定性评分项。主要考核防护物资投入使用率、消杀物资投入使用率、其他物资投入使用率、防护物资验收合格率、消杀物资验收合格率、其他物资验收合格率、无安全责任事故与相关投诉、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及时性、疫情防控物资按时到货率、疫情防控物资分配及时性、疫情防控物资有效性、总成本节约率、实际采购物资单位成本控制率等方面。

“效益”指标由“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3 个二级指标构成，同时将 3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4 个三级指标，17 个评分项，其中包含 5 个定量评分项和 12 个定性评分项。主要综合考核疫情防控物资管理、提高疫情防控能力、长效保障机制建设、受益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3.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按照“投入—实施—产出—效果—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通过制定评价指标体系，收集和分析项目绩效信息，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果等四个维度进行指标细化和逐项打分，从而评定结果。通过发放数据采集表、开展问卷调查和访谈，现场勘察核对，并应用数据复核计算、分析性符合等方式对绩效信息进行收集和验证。根据项目实际开展情况，主要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配以因素分析法、比较法、专家论证法等，总结经验做法，发现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具体方法如下：

（1）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追溯问题产生的原因，明确责任归属，为后续纠偏完善提供参考。

（2）比较法：对计划指标与实际完成指标、管理规定及实际执行，历史数据与当年数据进行考察、比较，寻找其异同，以进行评价。

（3）核查法：对抽查项目业务资料及财务资料进行核查，分析完整性、合规性、合理性。

（4）公众评判法：对项目相关方进行问卷、访谈、座谈会等形式的社会调研，了解其对项目的看法和建议，分析其对项目的满意度，用以直接反映项目的现实状况和具体效果。

4.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的评价标准为：计划标准。

以项目规划、立项、初步设计等制定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作为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的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评价标准是评价人员进行具体打分时依据的定量、定性标准。根据具体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由各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得出。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90 分）；良（80 分≤得分＜90 分）；中（60≤得分＜80 分）；差（得分＜60 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调研

评价工作组到区科工信局进行了前期调研，通过访谈、资料核查和实地勘察，对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初步了解。

2.方案编制

在接受绩效评价工作委托后，评价工作组及时与区科工信局进行沟通，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并收集相关文件资料。通过梳理相关政策、文献，并研读各部门提供的资料，对项目进行全面的了解，在此基础上形成方案初稿，并就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与行业专家进行交流，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实施方案后，提交官渡区财政局接受审核，并根据相关意见再次修改完善，形成最终的项目绩效评价方案。

3.数据采集及现场工作

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实际需获取的数据及信息情况，整理资料清单提交至区科工信局，同时结合区科工信局已有的统计数据和无现成统计数据的情况，编制基础数据采集表，包括业务数据和财务数据，经相关负责人员填写并盖章后收回。

同时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组成绩效评价小组，前往项目单位实施现场评价。评价工作组通过听取情况介绍、座谈询问、深度访谈、问卷调查、资料查阅、信息及数据核对、现场勘查等方式，对绩效目标有关情况、基础资料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实。

4.报告撰写

按照评价实施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根据实地调研情况和采集到的数据，对项目进行评分；在此基础上进行综合分析，形成初步评价结论。并以事实为依据，根据政策落实情况、部门履职情况、资金匹配情况归纳梳理评价过程中

发现的问题，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并针对问题提出可落实的针对性建议，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0.40 分，评价等级为“良”。评价认为，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资金管理合规，对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保障社会秩序正常运行，具有积极的现实意义，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但也存在项目的绩效指标不够明确，组织实施不够规范，预算编制及预算成本控制需进一步加强等问题。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与预期目标还存在一定差距。在 6 项考核指标中，有 4 项指标实现预期目标，2 项指标未实现预期目标。各指标完成情况详见表 4：

表 4：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疫情防控物资数量	200 万元	已完成	实际采购 414.16 万元。
	质量指标	购置疫情防控物资利用率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部署及时率	100%	已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实现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经济性	200 万元	未完成	实际采购物资 414.16 万元，超出预算金额
	可持续影响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使用时限	保质期	已完成	均在保质期内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未完成	满意度为 91%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决策情况分析

决策指标下设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等 3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15 分，指标得分为 12 分，得分率为 80.00%。总体看，该项目立项依据较为充分，立项程序规范。

表 5：决策指标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最终得分	得分率为
决策	项目立项	6.00	6.00	100.00%
	绩效目标	6.00	4.00	66.67%
	资金投入	3.00	2.00	66.67%
合计		15.00	12.00	80.00%

1.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指标，下设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2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6 分，评价得分为 6 分，得分率为 100%。具体分析情况为：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是根据《关于调整充实官渡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的通知》(官应疫办发(2022)1 号)，按照区政府工作安排开展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指标，下设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2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6分，评价得分为4分，得分率为66.67%。具体分析情况为：

根据区科工信局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申报书，2022年度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工作，绩效目标为“按照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所需防疫物资情况，采购疫情防控物资”。年度绩效目标只进行了定性描述，未体现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扣0.5分，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未能匹配，扣0.5分。

根据区科工信局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申报书，绩效目标虽已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是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如：数量指标-购置疫情防控物资数量，以预算资金2,000,000.00元作为绩效指标，应以采购物资的数量作为数量指标，而不是预算资金作为数量指标；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以疫情防控物资使用时限作为绩效指标，疫情防控物资使用时限应是产出指标中的产出时效指标，而不是效益指标，扣1分。

3.资金投入

资金投入指标，下设预算编制科学性，1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3分，评价得分为2分，得分率为66.67%。具体分析情况为：

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区科工信局编制并申报的预算资金为2,000,000.00元，实际采购金额为4,141,614.44元,实

际采购金额超出预算申报资金 108.09%。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充分，扣 0.5 分；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未能匹配，扣 0.5 分。

主要原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物资采购资金为突发性事件应急资金，项目实施单位难以对资金使用作出合理预算。

实际采购情况如下表。

表 6：物资采购情况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	采购金额（元）
1	防疫物资采购合同	昆明菲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0,000.00
2	防疫物资采购合同	昆明鸿济堂大药房	417,440.00
3	防疫物资采购合同	昆明尚韬经贸有限公司	858,008.00
4	防疫物资采购合同	云南虹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078,914.90
5	防疫物资采购合同	云南江云康医药有限公司	390,988.84
6	防疫物资采购合同	云南旭阳商贸有限公司	15,120.00
7	防疫物资采购合同	云南益养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200.00
8	防疫物资采购合同	云南悦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321,992.70
9	防疫物资采购合同	昆明世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950.00
合计			4,141,614.44

（二）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指标下设资金管理、组织实施等 2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20 分，指标得分为 14.78 分，得分率为 73.92%。总体看项目资金足额到位，资金使用较为规范；也及时进行了绩效跟踪和绩效自评。

表 7：过程指标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最终得分	得分率为
过程	资金管理	8.00	7.78	97.30%
	组织实施	12.00	7.00	58.33%
合计		20.00	14.78	73.92%

1.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指标，下设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会计核算规范性、资金使用合规性 4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8 分，评价得分为 7.78 分，得分率为 97.30%。具体分析情况为：

资金到位率指标，2022 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如下：①2022 年预算批复资金 1,894,160.00 元，实际到位资金 1,894,160.00 元。②2023 年区科工信局“疫情防控经费”预算批复资金 4,000,000.00 元，实际到位资金 4,000,000.00 元（其中用于支付 2022 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资金 2,656,182.34 元）。资金到位率 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2022 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如下：①2022 年预算批复资金 1,894,160.00 元,2022 年实际支出资金 1,485,432.10 元，预算执行率为 78.42%。②2023 年“疫

情防控经费”预算批复资金 4,000,000.00 元（其中用于支付 2022 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资金 2,656,182.34 元），2023 年实际支出 2022 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资金 2,656,182.34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扣 0.22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区科工信局疫情防控物资采购资金的支付，经过了局长办公会、党组会集体决策程序，符合区科工信局“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实施细则，资金使用合规。

2.组织实施

组织实施指标，下设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资料档案管理情况、政府采购规范性、绩效监控及自评复核开展情况，5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12 分，评价得分为 7 分，得分率为 58.33%。具体分析情况为：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区科工信局已制定：《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收支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合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内控基本制度》等相关制度，但是未结合官渡区实际情况制定疫情防控物资管理相关制度（如：物资出入库管理方面），也未制定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扣 1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疫情防控物资采购，无区科工信局验收单，仅在供应商的销售清单、随货同行单上签收。与《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第二十六条“……验收结束后，全体验收人员签署验收意见、出具验收单/报告（货物类政府采购项目、填写《官渡区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单》）、加盖单位公章，作为申请支付资金的必要文件”的规定不符，扣 1 分。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指标，一是区科工信局采购疫情防控物资后，部分物资直接运送到街道办事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区科工信局对这部分疫情防控物资的使用及库存情况无相关档案资料。区科工信局作为归口管理部门，未掌握全部疫情防控物资的使用、库存等相关资料档案。二是区科工信局《疫情防控物资库存清单》记录了疫情防控物资的购入、领出及库存情况。其中领出物资部分单据未记录或记录错误，如：2022 年 11 月 17 号，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官渡分局领用物资：“N95 口罩 100 个、普通外科口罩 500 个、额温枪 5 个、防护服 30 套”，未记录；2022 年 11 月 21 日，区指挥部督办问效组（签章为：中共昆明市官渡区委目标管理督查办公室）领用物资“N95 口罩 50 个”未记录；2022 年 12 月 7 日，区委组织部领取物资中，“手套 5 双”未记录。2022 年 12 月 21 日，区财政局领取物资中“75%酒精（2L）2 桶”，未记录；同日，《疫情防控物资库存清单》记录“喷壶（2L）”领

用记录为 2 个，通过查看出库单，当日无“喷壶（2L）”领用情记录。由于区科工信局《疫情防控物资库存清单》领取数据不准确，导致《疫情防控物资库存清单》的库存数据不准确。扣 1 分。

政府采购规范性指标，一是区科工信局未按照要求取得《应急物资采购申报表》后，进行下一步采购工作，与昆明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防控应急物资采购配送及使用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第七条“应急采购实施程序：（一）需求申报。……需求单位填写《昆明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物资采购申报表》……（二）采购审批……（三）组织实施……”的要求不符，扣 1 分。二是部分采购的供应商未见比选材料，如：云南虹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昆明鸿济堂大药房、云南旭阳商贸有限公司、云南益养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均未见供应商比选资料，扣 1 分。

绩效监控及自评复核开展情况指标，区科工信局对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工作进行绩效监控，并形成《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绩效跟踪报告》；也进行了绩效自评，并形成《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三）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等 4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35 分，指标得分为 30.12 分，得分率为 86.05%。总体看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得分率较高，

完成的较好，但是产出成本得分率偏低，主要原因：新冠肺炎疫情具有不可预见性，为突发性事件，区科工信局难以对资金使用作出合理预算及成本控制。

表 8：产出指标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最终得分	得分率为
产出	产出数量	12.00	9.12	75.97%
	产出质量	12.00	12.00	100.00%
	产出时效	8.00	8.00	100.00%
	产出成本	3.00	1.00	33.33%
合计		35.00	30.12	86.05%

1.产出数量

产出数量指标，下设防护物资投入使用率、消杀物资投入使用率、其他物资投入使用率，3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12 分，评价得分为 9.12 分，得分率为 75.97%。具体分析情况为：

防护物资投入使用率指标，2022 年区科工信局采购并签收防护物资 296,366 件，共投入使用 300,422 件。其中：医用口罩，区科工信局采购并签收 15,600 件，区商投局移交 223,500 件，共投入使用 126,810 件;N95 口罩区科工信局采购并签收 87,896 件，区商投局移交 400 件，共投入使用 72,154 件。防护物资投入使用率为 101.37%。

消杀物资投入使用率指标，区科工信局采购并签收消杀物资 1,430 件，共投入使用 899 件，消杀物资投入使用率为 62.87%。

其他物资投入使用率指标，区科工信局采购并签收其他物资

10,400 件，实际投入使用 6,764 件，其他物资投入使用率为 65.04%。

由区科工信局采购并签收，投入使用物资情况如下表：

表 9：区科工信局物资采购并签收物资情况

物资分类	数量 / 物资	区科工信局采购物资	区商投局移交物资	物资合计	投入使用物资	投入使用率
防护物资	一次性帽子	41,600.00		41,600.00	20,367.00	48.96%
	医用口罩	15,600.00	223,500.00	239,100.00	126,810.00	812.88%
	N95 口罩	87,896.00	400.00	88,296.00	72,154.00	82.09%
	手套	43,200.00		43,200.00	25,605.00	59.27%
	隔离面罩	38,400.00		38,400.00	14,847.00	38.66%
	短鞋套	18,100.00		18,100.00	5,995.00	33.12%
	长鞋套	17,620.00		17,620.00	8,947.00	50.78%
	防护服	14,150.00		14,150.00	8,777.00	62.03%
	隔离衣	19,800.00		19,800.00	16,920.00	85.45%
	合计	296,366.00	223,900.00	520,266.00	300,422.00	101.37%
消杀物资	75%乙醇消毒液（25L）	-		-		
	75%乙醇消毒液（5L）	46.00		46.00	28.00	60.87%
	75%乙醇消毒液（500ml）	-		-		
	84 消毒液	-		-	-	
	免洗手消毒凝胶	350.00		350.00	321.00	91.71%
	消毒片	700.00		700.00	246.00	35.14%
	卫生湿巾	254.00		254.00	236.00	92.91%
	抗菌洗手液	80.00		80.00	68.00	85.00%
	合计	1,430.00	-	1,430.00	899.00	62.87%
其他物资	医用垃圾袋	5,000.00		5,000.00	3,250.00	65.00%
	捆扎带	5,000.00		5,000.00	3,250.00	65.00%
	铺台中单	-		-	-	

物资分类	数量 / 物资	区科工信局采购物资	区商投局移交物资	物资合计	投入使用物资	投入使用率
	多功能手持式压缩喷雾器（喷壶）艾普润	250.00		250.00	217.00	86.80%
	小喷壶	100.00		100.00	38.00	38.00%
	新型冠状病毒抗原试剂盒	50.00		50.00	9.00	18.00%
	合计	10,400.00	-	10,400.00	6,764.00	65.04%

2.产出质量

产出质量指标，下设防护物资验收合格率、消杀物资验收合格率、其他物资验收合格率、无安全责任事故与相关投诉，4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12 分，评价得分为 12 分，得分率为 100%。具体分析情况为：

防护物资验收合格率指标、消杀物资验收合格率指标、其他物资验收合格率指标，区科工信局未按照《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第二十六条“验收结束后，全体验收人员签署验收意见、出具验收单/报告（货物类政府采购项目、填写《官渡区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单》）、加盖单位公章，作为申请支付资金的必要文件”的要求，出具验收单。

根据区科工信局反馈，以及查看随货同行单、送货单等佐证资料，疫情防控物资运达指定地点后，签收人会核验物资数量，查验物资质量，并在送货单上简要记录。验收入库的物资未出现不符合验收要求的情况，验收合格率良好。

无安全责任事故与相关投诉指标，根据区科工信局提供资料，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中未出现安全责任事故与相关投诉。

3.产出时效指标

产出时效指标，下设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及时性、疫情防控物资按时到货率、疫情防控物资分配及时性、疫情防控物资有效性，4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8 分，评价得分为 8 分，得分率为 100%。具体分析情况为：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及时性指标，根据区科工信局提供的资料以及区科工信局反馈，当物资需求单位提出物资需求后，区科工信局及时与各个合格供应商进行联系，及时进行疫情防控物资采购。

疫情防控物资按时到货率指标，根据区科工信局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合同约定：供货时间为区科工信局提出需求 48 小时内，需将货物运达官渡区内区科工信局指定地点，疫情防控物资按时到货率良好。

疫情防控物资分配及时性指标，根据区科工信局提供资料，在接到各物资需求单位提出的物资需求后，区科工信局及时将物资分配到各需求单位。

疫情防控物资有效性指标，根据区科工信局提供资料，采购的疫情防控物资均在有效期内，物资有效性良好。

（四）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下设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 3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30 分，指标得分为 23.5 分，得分率为 78.33%。总体看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切实保障了防疫工作人员的防疫能力；对官渡区防疫工作能力起到一定影响；也提升了疫情重点区域（隔离点、采集区）的服务能力；同时降低因疫情对社会生产的影响程度。

表 10：效益指标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分值	最终得分	得分率为
效益	社会效益	12.00	10.50	87.50%
	可持续影响	10.00	5.00	50.00%
	满意度	8.00	8.00	100.00%
合计		30.00	23.50	78.33%

1.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下设疫情防控物资管理、提高疫情防控能力，2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12 分，评价得分为 10.5 分，得分率为 87.50%。具体分析情况为：

疫情防控物资管理指标，主要从①疫情防控物资分配合理，②疫情防控物资有效利用，③疫情防控物资储备充足率（10 天用量），④疫情防控物资出入库管理完善，四个方面考核疫情防控物资管理情况，反映良好且有效的物资管理情况对官渡区疫情防控工作起到应有的效益。

其中，疫情防控物资储备充足率（10 天用量），根据《昆明

市官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公文处理笺（编号：177 号）》，区商投局申请 2022 年疫情防控物资预算资金，主要是“按照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太和街道、吴井街道、昆明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梳理出的社区疫情防控人员所需的防疫物资情况(按照 10 天用量进行统计）……”，以及《官渡区卫生健康全员核酸系统防疫物资统计表》中 10 天的量比较，疫情防控物资储备呈现不充足情况。如：一次性帽子，截至绩效评价日，物资储备量为 21,233 个，而《官渡区卫生健康全员核酸系统防疫物资统计表》中，一次性帽子（10 天的量）为 80,000 个。医用口罩，截至绩效评价日，物资储备量为 112,290 个，而《官渡区卫生健康全员核酸系统防疫物资统计表》中，医用口罩（10 天的量）为 160,000 个。扣 1.5 分。

提高疫情防控能力指标，主要从①切实保障防疫工作人员的防疫能力，②对官渡区防疫工作能力提升，③提升疫情重点区域（隔离点、采集区等）服务能力，④降低因疫情对社会生产的影响程度，四个方面考核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的实施对官渡区疫情防控能力提升产生的效益。该项目资金的使用保障了各单位、隔离点、核酸采集点的防疫需求，该项目资金的使用为全区的疫情防控工作奠定了基础，发挥了应有的社会效益。

2.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下设长效保障机制建设，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10 分，评价得分为 5 分，得分率为 50.00%。具体分析情

况为：区科工信局已建立相关工作部门（人员）保障机制，由明确的部门及人员负责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工作，且物资入库、出库相关资料档案由明确的人员进行管理。

但是，区科工信局未根据官渡区实际情况，建立健全疫情防控物资管理相关制度，扣 2.5 分。也未完善相应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机制，扣 2.5 分。

3.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下设受益对象满意度，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为 8 分，评价得分为 8 分，得分率为 100%。具体分析情况为：

满意度调查共发放问卷 100 份，收回问卷 100 份，均为有效问卷。根据调查问卷结果，综合满意度为 91.94%，该项指标不扣分。

五、存在困难、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管理方面

1.疫情防控采购物资远超年度预算

2022 年，区科工信局申请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预算资金 2,000,000.00 元，预算批复（下达）资金 1,894,160.00 元，区科工信局共向 9 家供应商采购物资 4,141,614.44 元，超出预算批复（下达）资金 2,247,454.44 元，超预算 118.65%。

主要原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物资采购资金为突发性事件应急资金，项目实施单位难以对资金使用作出合理预算。

（二）绩效管理方面

1.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

区科工信局绩效目标虽已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是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如：①数量指标-购置疫情防控物资数量，以预算资金 2,000,000.00 元作为绩效指标，应以采购物资的数量作为数量指标，而不是预算资金作为数量指标。②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以疫情防控物资使用时限作为绩效指标。疫情防控物资使用时限应是产出指标中的产出时效指标，而不是效益指标。

（三）内控管理方面

1.疫情防控物资管理不规范

一是根据《昆明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防控应急物资采购配送及使用管理办法（暂行）》第五条“应急采购实行归口管理。防控所需检测试剂、耗材、消杀药械、防护用品和实验室设备等物资采购工作由指挥部物资保障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统一采购、管理……”，以及区科工信局《应对突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物资紧急采购流程》第三条“紧急采购应当遵循高效便利、灵活应对、归口管理、及时处置、完整记录的原则”的要求，疫情防控物资归口管理部门应完整记录所采购物资的入库、出库及使用情况。

区科工信局仅记录了采购后，供应商直接运送至区科工信局的物资入库、出库及使用情况；未记录和掌握采购后，供应商直

接运送至各街道办事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物资的使用、库存情况，未能达到归口管理、完整记录的要求。

二是区科工信局《疫情防控物资库存清单》记录了疫情防控物资的购入、领出及库存情况。其中领出数据部分单据未记录或记录错误，如：2022 年 11 月 17 号，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官渡分局领用物资：“N95 口罩 100 个、普通外科口罩 500 个、额温枪 5 个、防护服 30 套”，未记录；2022 年 11 月 21 日，区指挥部督办问效组（签章为：中共昆明市官渡区委目标管理督查办公室）领用物资“N95 口罩 50 个”未记录；2022 年 12 月 7 日，区委组织部领取物资中，“手套 5 双”未记录。

2022 年 12 月 21 日，区财政局领取物资中“75%酒精（2L）2 桶”，未记录；同日，《疫情防控物资库存清单》记录“喷壶（2L)”领用记录为 2 个，通过查看出库单，当日无“喷壶（2L）”领用记录。

由于区科工信局《疫情防控物资库存清单》领取数据不准确，导致《疫情防控物资库存清单》的库存数据不准确。区科工信局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领出及库存情况详见附件 9。

2.政府采购规范性不足

一是区科工信局未按照要求取得《应急物资采购申报表》后，进行下一步采购工作，与昆明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印发的《防控应急物资采购配送及使

用管理办法（暂行）》，第七条“（一）需求申报。需求单位填写《昆明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物资采购申报表》，加盖单位公章后报指挥部物资保障组……”的规定不符。

二是区科工信局采购的 9 家供应商中，有 4 家供应商未见比选资料，与区科工信局《应对突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物资紧急采购流程》第六条“……（1）紧急采购供应商比选原则:为保证大面积核酸采样物资供给的及时性和可靠性，供货商优先选择昆明市内与我区卫健、疾控、商投等单位合作的专业供应商。同时，根据防控应急物资需求情况、市场行情和供应情况，邀请具有价格优势、质量相对优良的物资供应商进入 2022 年‘11.13’疫情应急防控物资供应主体储备库，后续采购需求由供应主体储备库内企业承接……”的规定不符。

三是物资验收无验收单，仅在随货同行单、供应商的销售清单上签收。与《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第二十六条“……验收结束后，全体验收人员签署验收意见、出具验收单/报告（货物类政府采购项目、填写《官渡区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单》）、加盖单位公章，作为申请支付资金的必要文件”的规定不符。

3.长效保障机制不完善

一是区科工信局未根据官渡区实际情况，建立健全疫情防控物资管理制度。二是区科工信局未建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

应机制。

六、建议

（一）预算管理方面

1.加强预算编制的前期研究与论证工作，提高项目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在疫情防控进入常态化阶段，建议区科工信局在编制以后年度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时，可根据以前年度项目资金结余情况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汇总、分析比较，预估各子项支出的基准值。如疫情防控物资应结合参考近两年的实际使用量和库存量，注重其中主要变量（人员数量等）。明确资金用途、编制资金明细，提高预算编制精准度。

（二）绩效管理方面

1.合理设置绩效指标，细化项目绩效目标

建议区科工信局针对数量指标，对产出数量和产出质量进行细化，尽量使用相对化指标来代替绝对化指标，更能反映项目的完成程度，比如数量指标可以用防疫物资采购实际完成率、投入使用率等，质量指标可以用物资验收合格率、无安全事故责任等。针对绩效目标，建议将年度目标进行细化量化，具体完成某个数值、某个范围，对长期目标的内容进行补充丰富，使得长期目标能够准确反映项目内容。

（三）内控管理方面

1.加强疫情防控物资管理

建议区科工信局加强对疫情防控物资的台账管理，对购入的物资及时进行登记，台账的记录要素包含时间、物资名称、类别、数量、仓储地点、使用方或来源方、经办人等信息，要仔细填写完整，并对物资入库、出库等及时、规范记录，确保项目档案完整。定期对疫情防控物资进行盘点清查，动态掌握物资情况，保障疫情防控物资供应。

2.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进行采购

建议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严格按照昆明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印发的《防控应急物资采购配送及使用管理办法（暂行）》、区科工信局《应对突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物资紧急采购流程》、《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执行，确保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工作经得起各方面的监督检查。同时，加强疫情防控采购项目采购文件和相关凭据管理，保证采购质量，提高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益。

3.不断完善疫情防控长效保障机制

一是建议区科工信局建立健全疫情防控物资管理办法，对物资购入、存放、发放等进行规范管理；二是建议区科工信局建立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机制，应急响应机制应做到职责分工明确、内容基本完备、保障措施得力，响应程序清晰，能满足疫情防控物资的保障需求，确保疫情防控工作有条不紊的进行。

七、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区科工信局采购的疫情防控物资一部分直接由供应商运往区科工信局，由区科工信局签收、调运、储备；另一部分则直接由供应商运往官渡区各个街道办事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官渡公安分局。经实地抽查官渡区矣六中心、小板桥中心疫情防控物资使用情况，发现官渡区各个街道办事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疫情防控物资来源具有多样性，如：区科工信局调拨、区卫健局调拨、自行采购等，而疫情防控物资领用时未能有效区分疫情防控物资的来源。导致该部分疫情防控物资（区科工信局调拨）的投入使用率难以有效确认。故本次评价的产出指标中的“投入使用率”，仅以区科工信局自身采购并签收的疫情防控物资为基础数据。2022 年，区科工信局采购的疫情防控物资情况，详见附件 6、附件 7 和附件 8。

附件：1.绩效目标表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3.资金使用情况表

4.评价发现问题汇总表

5.调查问卷结果汇总表

6.2022 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总体情况

7.2022 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区科工信局

8.2022 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各街道办事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9.2022 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领出及库存情况

附件1-1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

年度目标			按照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所需防疫物资情况，采购疫情防控物资。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疫情防控物资数量	200万元	结合街道、昆明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梳理出的社区疫情防控人员所需防疫物资情况进行采购	处理笺177号
	质量指标	购置疫情防控物资利用率	100%	采购疫情防控物资全部用于重点部门和街道疫情防控工作	处理笺177号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部署及时率	100%	采购疫情防控物资及时分配至各重点部门和街道	处理笺177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经济性	200万元	采购疫情防控物资不得高于市场价	处理笺177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使用时限	保质期	于疫情防控物资保质期内提供给疫情防控人员使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疫情防控人员对疫情防控物资保障工作满意度	

附件1-2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

2022年度目标			按照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疫情实际发展形势、规模，进行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保证疫情防控物资储备充足，调运及时，切实履行好物资保障组工作职责，坚决遏制疫情蔓延，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绩效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指标设定依据及指标值数据来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护物资采购完成率	100%	实际采购的防护物资的数量与计划采购的防护物资数量的比率	接货单/出库单
	数量指标	消杀物资采购完成率	100%	实际采购的消杀物资的数量与计划采购的消杀物资数量的比率	接货单/出库单
	数量指标	其他物资采购完成率	100%	实际采购的其他物资的数量与计划采购的其他物资数量的比率	接货单/出库单
	质量指标	防护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	采购的防护物资验收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的防护物资的合格程度。	接货单、验收单
	质量指标	消杀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	采购的消杀物资验收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的消杀物资的合格程度。	接货单、验收单
	质量指标	其他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	采购的其他物资验收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的其他物资的合格程度。	接货单、验收单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及时性	采购及时	是否根据相关规定以及疫情防控实际需求，及时进行采购。	需求申报表、接货单、验收单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按时到货率	按时到指定地点	采购的疫情防控物资是否根据合同或其他相关协议约定，按时到达接收地点。	需求申报表、接货单、验收单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分配及时性	分配及时	在疫情防控工作中，是否根据上级领导要求或各街道办、各卫生服务中心等单位提出的合理需求，及时分配疫情防控物资。	需求申报表、接货单、验收单
	时效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有效性	均在有效期内	采购、储备的疫情防控物资是否在有效期内。	各物资标签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不超过预算金额	实际采购的疫情防控物资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批复内	预算批复（下达）文件、资金支付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疫情防控物资管理	高效	考察疫情防控物资管理情况，用以反映防疫物资管理对防疫工作的效益。	绩效跟踪报告、自评报告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疫情防控能力	提升	考察疫情防控物资的采购、调运、储备，是否对官渡区疫情防控能力起到提升作用。	绩效跟踪报告、自评报告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保障机制建设	建立健全	防疫物资保障长效运行机制的建设情况。	各项制度建设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95%	疫情防控人员对疫情防控物资保障工作满意度	调查问卷

附件2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项目名称：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1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0.5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0.5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0.5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得0.5分。	3.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专家论证、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程序。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专家论证、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程序，得1分。	3.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完整的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①项目有完整的绩效目标，得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5分； ④项目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0.5分。	2.00	根据区科工信局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申报书，2022年度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工作，年度绩效目标为“按照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所需防疫物资情况，采购疫情防控物资”。年度绩效目标只进行了定性描述，未体现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扣0.5分，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未能匹配，扣0.5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	2.00	根据区科工信局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申报书，绩效目标虽已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是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如：数量指标-购置疫情防控物资数量，以预算资金2,000,000.00元作为绩效指标，应以采购物资的数量作为数量指标，而不是预算资金作为数量指标；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以疫情防控物资使用时限作为绩效指标，疫情防控物资使用时限应是产出指标中的产出时效指标，而不是效益指标，扣1分。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得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且按照标准编制，得0.5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0.5分。	2.00	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区科工信局编制并申报的预算资金为2,000,000.00元。实际采购金额为4,141,614.44元,实际采购金额超出预算编制（申报）资金108.09%。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充分，扣0.5分；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未能匹配，扣0.5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该项实际得分=2022年资金到位率*50%+2023年资金到位率*50%。	2.00	
		预算执行率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预算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该项实际得分=2022年预算执行率*50%+2023年预算执行率*50%	1.78	①2022年预算批复资金1,894,160.00元,2022年实际支出资金1,485,432.10元，预算执行率为78.42%。 ②2023年“疫情防控经费”预算批复资金4,000,000.00元（其中用于支付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资金2,656,182.34元），2023年实际支出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资金2,656,182.34元，预算执行率为100.00%。扣0.2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过程(20分)		会计核算规范性	2	专项资金的会计核算是否符合《会计法》和相关会计准则、会计制度，用以反映会计核算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 ②记账、报账是否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得1分； ②记账、报账是否符合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得1分。 任意一项不符合，该项指标不得分。	2.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项目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四项，任意一项不符合，该项指标不得分。	2.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①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1分； ②业务、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	1.00	区科工信局已制定预算管理、收支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等制度，但是未结合官渡区实际情况制定疫情防控物资管理相关制度（如：物资出入库管理、存储管理等方面），也未制定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扣1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有不符合相关管理制度的事项； ②采购合同、验收情况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①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得1分； ②采购合同、验收情况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	1.00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无区科工信局验收单，仅在供应商的销售清单、随货同行单上签收。与《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第二十六条“验收结束后，全体验收人员签署验收意见、出具验收单/报告（货物类政府采购项目、填写《官渡区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单》）、加盖单位公章，作为申请支付资金的必要文件。”的规定不符，扣1分。
		档案资料管理情况	2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有明确人员对相关资料进行收集、分类、整理、归档，专门管理，用以反映实施单位对项目档案管理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有明确人员负责档案，分年度归档； ②资金文件、管理制度等有关凭证和工作情况资料是否归档管理。	①有明确人员负责档案，分年度归档，得1分； ②资金文件、管理制度等有关凭证和工作情况资料是否完整并归档管理，得1分。	1.00	当采购物资直接运送到街道办、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情况下，区科工信局作为归口管理部门，无该部分物资使用、库存情况的相关档案。扣1分。
		政府采购规范性	3	项目实施单位疫情防控物资的政府采购申请规范性、政府采购计划备案规范性、采购流程规范性等，反映政府采购的规范性。	①是否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及进行采购，采购流程是否符合规范； ②是否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与中标金额一致； ③相关采购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审意见、中标通知书、合同等)齐全，归档完备	①按照《关于疫情防控采购便利化的通知》（财办库〔2020〕23号）、昆明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动办公室关于印发《防控应急物资采购配送及使用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应对突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物资紧急采购流程》进行采购，采购流程符合规范，得1分，未按照相关要求进行采购，不得分； ②是否签订合同，合同金额与实际结算金额一致，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相关采购文件（包括供应商比选、评审意见、合同等)齐全，归档完备，得1分，否则不得分。	1.00	①区科工信局未按照要求取得《应急物资采购申报表》后，进行下一步采购工作，与昆明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印发《防控应急物资采购配送及使用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第七条“应急采购实施程序：（一）需求申报。……需求单位填写《昆明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物资采购申报表》……（二）采购审批……（三）组织实施……”的要求不符，扣1分。 ②部分采购的供应商未见比选材料，如：云南虹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昆明鸿济堂大药房、云南旭阳商贸有限公司、云南益养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均未见供应商比选资料，扣1分。
		绩效监控及自评复核开展情况	3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按照办法或通知要求开展绩效自评，用以反映单位绩效自评以及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对物资采购工作进行绩效监控； ②是否按要求开展自评工作并及时完成自评上报工作； ③自评数据是否真实、客观、准确、合理； ④各级指标的赋分权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	①对物资采购工作进行绩效监控，得1分； ②按要求开展自评工作并及时完成自评上报工作，得1分； ③自评数据真实、客观、准确、合理，得0.5分； ④各级指标的赋分权重是否符合办法要求，得0.5分。	3.00	
		防护物资投入使用率	4	项目实施单位采购的防护物资的数量与实际投入使用的防护物资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防护物资的使用情况。	防护物资投入使用率=实际投入使用的防护物资数量/实际采购的防护物资数量*100%。 实际投入使用的防护物资数量：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防护物资投入使用数量。 实际采购的防护物资数量：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防护物资实际投入数量。	①防护物资投入使用率≤60%，该项指标不得分。 ②80%＞防护物资投入使用率＞60%时，该项实际得分=防护物资投入使用率*分值权重。 ③防护物资投入使用率≥80%，得满分。	4.00	实际采购并签收防护物资296,366件，实际投入使用300,422件。其中医用口罩区科信局采购15,600件，区商投局移交223,500件。 防护物资投入使用率=101.37%，该项指标不扣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产出（35分）	产出数量	消杀物资投入使用率	4	项目实施单位采购的消杀物资的数量与实际投入使用的消杀物资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消杀物资的使用情况。	消杀物资投入使用率=实际投入使用的消杀物资数量/实际采购的消杀物资数量*100%。 实际投入使用的消杀物资数量：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防护物资投入使用数量。 实际采购的消杀物资数量：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消杀物资实际投入数量。	①消杀物资投入使用率≤60%，该项指标不得分。 ②80%＞消杀物资投入使用率＞60%时，该项实际得分=消杀物资投入使用率*分值权重。 ③消杀物资投入使用率≥80%，得满分。	2.51	实际采购并签收消杀物资1,430件，实际投入使用899件，消杀物资投入使用率=62.87%。扣1.49分。
		其他物资投入使用率	4	项目实施单位采购的其他物资的数量与实际投入使用的其他物资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其他物资的使用情况。	其他物资投入使用率=际投入使用的其他物资数量/实际采购的其他物资数量实*100%。 实际投入使用的其他物资数量：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防护物资投入使用数量。 实际采购的其他物资数量：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其他物资实际投入数量。	①其他物资投入使用率≤60%，该项指标不得分。 ②80%＞其他物资投入使用率＞60%时，该项实际得分=消杀物资投入使用率*分值权重。 ③其他物资投入使用率≥80%，得满分。	2.60	实际采购并签收其他物资10,400件，实际投入使用6,764件，其他物资投入使用率=65.04%，扣1.4分。
	产出质量	防护物资验收合格率	3	项目实施单位采购的防护物资验收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的防护物资的合格程度。	防护物资验收合格率=（防护物资验收合格数量/实际采购防护物资数量）×100%。	该项实际得分=防护物资验收合格率*分值权重	3.00	
		消杀物资验收合格率	3	项目实施单位采购的消杀物资验收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的消杀物资的合格程度。	消杀物资验收合格率=（消杀物资验收合格数量/实际采购消杀物资数量）×100%。	该项实际得分=消杀物资验收合格率*分值权重	3.00	
		其他物资验收合格率	3	项目实施单位采购的其他物资验收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采购的其他物资的合格程度。	其他物资验收合格率=（其他物资验收合格数量/实际采购其他物资数量）×100%。	该项实际得分=其他物资验收合格率*分值权重	3.00	
		无安全责任事故与相关投诉	3	项目实施单位在疫情防控工作中，是否涉及因防疫物资的质量问题，导致的安全责任事故或相关投诉。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实施过程，是否出现因采购的物资不合格或其他情况，而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或相关投诉。	无安全责任事故或相关投诉，得满分；发生一起安全责任事故或相关投诉，该项不得分。	3.00	
	产出时效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及时性	2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根据相关规定以及疫情防控实际需求，及时进行采购。用以反映和考核物资采购的时效。	疫情防控物资是否根据《昆明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防控应急物资采购配送及使用管理办法（暂行）》的要求，及时进行采购。	根据《昆明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防控应急物资采购配送及使用管理办法（暂行）》的要求及时进行采购，得满分。未及时采购，该项指标不得分。	2.00	
		疫情防控物资按时到货率	2	项目实施单位采购的疫情防控物资是否根据合同或其他相关协议约定，按时到达接收地点。用以反映疫情防控物资按时到货情况。	供应商是否根据合同要求，在区科工信局提出物资采购需求48小时内，将指定的物资运送至区科工信局指定位置。	合同约定采购范围内，有一批次疫情防控物资未及时到位的，扣0.5分，该项指标分值扣完为止。	2.00	
		疫情防控物资分配及时性	2	项目实施单位在疫情防控工作中，是否根据上级领导要求或各街道办、各卫生服务中心等单位提出的合理需求后，及时分配疫情防控物资。用以反映和考核物资分配及时性。	区科工信局是否将采购到的物资及时分配至物资需求部门。	①疫情防控物资均及时分配得满分。 ②有一例未及时分配扣0.5分，该项指标分值扣完为止。	2.00	
		疫情防控物资有效性	2	项目实施单位采购、储备的疫情防控物资是否在有效期内，用以反映疫情防控物资的可用性、有效性。	疫情防控采购、存储的物资是否在有效期内。	疫情防控采购、调运、存储的物资均在有效期内得满分，检查中有一例物资不在有效期内扣0.2分，该项指标分值扣完为止。	2.00	
		总成本节约率	1	项目实施单位实际采购的疫情防控物资成本是否控制在预算批复内，用以反映和考核疫情防控物资采购的成本节约率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采购防疫物资实际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采购防疫物资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成本节约率≥0%（即2022年实际采购的成本控制在2022年的预算内），得1分；	0.00	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实际采购金额4,141,614.44元，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预算批复1,894,160.00元。成本节约率=-118.65%。扣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产出成本	实际采购物资单位成本控制率	2	项目实施单位实际采购的疫情防控物资单价是否进行价格比选、实际采购的单价是否与比选结果相符，用以反映和考核疫情防控物资单价情况	实际采购物资的单位成本是否进行过市场调研、价格比选等工作，进而控制采购物资的单位成本。	①实际采购物资的单位成本经过市场调研、价格比选等工作，得1分。 ②有部分供应商采购的单位成本未进行市场调研、价格比选扣1分。	1.00	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共向9家供应商进行采购，其中4家供应商有价格比选相关资料，4家供应商未见比选资料，一家供应商按照《应对突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物资紧急采购流程》可不经过比选。扣1分
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疫情防控物资管理	6	考察疫情防控物资管理情况，用以反映防疫物资管理产生的社会效益。	从疫情防控物资分配是否合理、是否得到有效利用，储备是否充足、出入库管理是否完善等方面，考核疫情防控物资管理情况，反映疫情防控物资管理情况是否对疫情防控工作起到应有的作用。	①疫情防控物资分配合理,得1.5分； ②疫情防控物资有效利用,得1.5分； ③疫情防控物资储备充足率（10天用量）,得1.5分； ④疫情防控物资出入库管理完善,得1.5分；	4.50	根据《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公文处理笺》（编号：177号），申请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预算资金，主要用于：按照区政府工作安排，结合大和街道、吴井街道、昆明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梳理出的社区疫情防控人员所需的防疫物资情况(按照10天用量进行统计)。 以及《官渡区卫生健康全员核酸系统防疫物资统计表》中10天的量比较。疫情防控物资储备呈现不充足现象。扣1.5分。
		提高疫情防控能力	6	考察疫情防控物资的采购、调运、储备，是否对官渡区疫情防控能力起到提升作用。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项目的实施是否对官渡区疫情防控能力起到提升作用。	①切实保障防疫工作人员的防疫能力，得1.5分； ②对官渡区防疫工作能力提升，得1.5分； ③提升疫情重点区域（隔离点、采集区）服务能力，得1.5分； ④降低因疫情对社会生产的影响程度，得1.5分。	6.00	
	可持续影响	长效保障机制建设	10	考察防疫物资保障长效运行机制的建设情况。	是否建立了疫情防控物资保障长效管理机制，包括：相关工作部门（人员）保障机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机制、防疫物资管理机制、档案管理机制等，保障防疫物资供给可持续进行。	①已建立健全相关工作部门（人员）保障机制，得2.5分； ②已建立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机制，得2.5分； ③已建立健全健全物资管理机制，得2.5分； ④已建立健全档案管理机制，得2.5分。	5.00	未见区科工信局的疫情防控物资管理制度，扣2.5分；未见区科工信局相应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机制，应急响应机制应做到职责分工明确、内容基本完备、保障措施得力，响应程序清晰，能满足疫情防控物资的保障需求，确保疫情防控工作有条不紊的进行。扣2.5分。
	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8	考察疫情防控物资的受益人员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疫情防控物资的受益人员是否对物资保障工作满意，及满意程度。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计算受益对象综合满意度， ①满意度≥90%，得8分； ②90%＞满意度≥80%，得6分； ③80%＞满意度≥70%，得4分； ④70%＞满意度≥60%，得2分； ⑤60%＞满意度，不得分。	8.00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显示，综合满意度为91.94%。
合计			**100**				**80.40**	

附件3

资金使用情况表

项目名称：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

序号	付款日期	收款人	金额（单位：元）	用途	备注
1	2022年12月26日	昆明鸿济堂大药房	417,440.00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	
2	2022年12月27日	云南虹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33,705.10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	
3	2022年12月26日	云南悦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91,316.00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	
4	2022年12月26日	云南旭阳商贸有限公司	15,120.00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	
5	2022年12月26日	昆明尚韬经贸有限公司	277,851.00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	
6	2022年12月26日	昆明菲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0,000.00	疫情防控物资采购	
2022年小计			**1,485,432.10**		
1	2023年5月19日	云南虹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45,209.80	购买疫情防控物资	
2	2023年5月19日	云南悦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930,676.70	购买疫情防控物资	
3	2023年5月19日	昆明尚韬经贸有限公司	580,157.00	购买疫情防控物资	
4	2023年5月19日	云南江云康医药有限公司	390,988.84	购买疫情防控物资	
5	2023年5月19日	昆明世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950.00	购买抗原检测试剂盒	
6	2023年5月19日	云南益养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200.00	购买疫情防控物资	
2023年小计			**2,656,182.34**		
合计			**4,141,614.44**		

附件4

评价发现问题汇总表

项目名称：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

序号	问题分类	问题明细分类	具体问题描述	涉及金额	备注
1	预算管理问题	疫情防控采购物资远超年度预算	2022年，区科工信局申请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预算资金2,000,000.00元，预算批复（下达）资金1,894,160.00元，区科工信局共向9家供应商采购物资4,141,614.44元，超出预算批复（下达）资金2,247,454.44元，超预算118.65%。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物资采购资金为突发性事件应急资金，项目实施单位难以对资金使用作出合理预算。
2	绩效管理问题	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	区科工信局绩效目标虽已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是绩效指标不够细化、量化，如：①数量指标-购置疫情防控物资数量，以预算资金200万元作为绩效指标，应该以采购物资的数量作为数量指标，而不是采购的资金量作为绩效指标。②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以疫情防控物资使用时限作为绩效指标。疫情防控物资使用时限应是产出指标中的产出时效指标，而不是效益指标。		
3	内控管理问题	疫情防控物资管理不规范	一是根据《昆明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防控应急物资采购配送及使用管理办法 （暂行）》第五条“应急采购实行归口管理。防控所需检测试剂、耗材、消杀药械、防护用品和实验室设备等物资采购工作由指挥部物资保障组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统一采购、管理……”，以及区科工信局《应对突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物资紧急采购流程》第三条“紧急采购应当遵循高效便利、灵活应对、归口管理、及时处置、完整记录的原则”的要求，疫情防控物资归口管理部门应完整记录所采购物资的入库、出库及使用情况。 区科工信局仅记录了采购后，供应商直接运送至区科工信局的物资入库、出库及使用情况；未记录和掌握采购后，供应商直接运送至各街道办事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物资的使用情况，未能达到归口管理、完整记录的要求。 二是区科工信局《疫情防控物资库存清单》记录了疫情防控物资的购入、领出及库存情况。其中领出数据部分单据未记录或记录错误，如：2022年11月17号，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官渡分局领用物资：“N95口罩100个、普通外科口罩500个、额温枪5个、防护服30套”，未记录；2022年11月21日，区指挥部督办问效组（签章为：中共昆明市官渡区委目标管理督查办公室）领用物资“N95口罩50个”未记录；2022年12月7日，区委组织部领取物资中，“手套5双”未记录。 2022年12月21日，区财政局领取物资中“75%酒精（2L）2桶”，未记录；同日，《疫情防控物资库存清单》记录“喷壶（2L）		
4	内控管理问题	政府采购规范性不足	一是区科工信局疫情防控物资采购未填写《昆明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物资采购申报表》，与昆明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指挥部办公室印发的《防控应急物资采购配送及使用管理办法（暂行）》，第七条“（一）需求申报。需求单位填写《昆明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物资采购申报表》，加盖单位公章后报指挥部物资保障组……”的规定不符。 二是区科工信局采购的9家供应商中，有4家供应商未见比选资料，与区科工信局《应对突发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物资紧急采购流程》第六条“……（1）紧急采购供应商比选原则:为保证大面积核酸采样物资供给的及时性和可靠性，供货商优先选择昆明市内与我区卫健、疾控、商投等单位合作的专业供应商。同时，根据防控应急物资需求情况、市场行情和供应情况，邀请具有价格优势、质量相对优良的物资供应商进入2022年‘11.13’疫情应急防控物资供应主体储备库，后续采购需求由供应主体储备库内企业承接……”的规定不符。 三是物资验收无验收单，仅在随货同行单、供应商的销售清单上签收。与《昆明市官渡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第二十六条“验收结束后，全体验收人员签署验收意见、出具验收单/报告（货物类政府采购项目、填写《官渡区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单》）、加盖单位公章，作为申请支付资金的必要文件”的规定不符。		
5	内控管理问题	长效保障机制不完善	一是区科工信局未建立健全疫情防控物资管理制度。 二是区科工信局未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响应机制。		

附件 5

2022 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再评价满意度问卷调查

第 1 题　您在 2022 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的身份？[多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核酸检测台面工作者	11	11%
志愿者	50	50%
医务人员	12	12%
其他人员	54	5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第 2 题　在 2022 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您是否了解疫情防控物资保障相关政策？[单选题]

本题平均分：8.36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了解	57	57%
比较了解	28	28%
基本了解	14	14%
不了解	1	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第 3 题　在 2022 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您对疫情防控物资保障工作是否满意？[单选题]

本题平均分：9.29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79	79%

比较满意	17	17%
基本满意	4	4%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第 4 题　您对新冠疫情期间核酸检测区域、重点防控区域的防疫消毒、卫生清洁等措施是否满意？　[单选题]

本题平均分：9.4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82	82%
比较满意	15	15%
基本满意	3	3%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第 5 题　在您的日常防疫工作中，您是否清楚您需要哪些防疫物资来保障您自身的安全？　[单选题]

本题平均分：9.27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清楚	77	77%
比较清楚	21	21%
基本清楚	2	2%
不清楚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第 6 题　您认为 2022 年疫情期间，官渡区发布的疫情信息是否详细及时？　[单选题]

本题平均分：9.41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及时	81	81%
比较及时	18	18%
基本及时	1	1%
不及时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第 7 题　您认为 2022 年疫情期间，官渡区发布的疫情信息是否对您的疫情防控工作起到有效作用？　[单选题]

本题平均分：9.35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有效	79	79%
比较有效	20	20%
基本有效	1	1%
无效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第 8 题　在 2022 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您认为疫情防控物资储备数量是否充足？　[单选题]

本题平均分：9.07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充足	73	73%
比较充足	21	21%
基本充足	6	6%
不充足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第 9 题　在 2022 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您对发放的疫情防控物资数量是否满意？　[单选题]

本题平均分：9.27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77	77%
比较满意	21	21%
基本满意	2	2%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第 10 题　在 2022 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您对发放的疫情防控物资质量（有无破损、是否在有效期等）是否满意？[单选题]

本题平均分：9.34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80	80%
比较满意	17	17%
基本满意	3	3%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第 11 题　在 2022 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您认为发放的疫情防控物资种类是否满足需求？[单选题]

本题平均分：9.18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足	76	76%
比较满足	19	19%
基本满足	5	5%
不满足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0	

附件6

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总体情况

项目名称：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

物资分类	物资名称	云南虹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昆明鸿济堂大药房	云南江云康医药有限公司	昆明尚韬经贸有限公司	云南悦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益养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云南旭阳商贸有限公司	昆明菲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昆明世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合计
防护物资	一次性帽子	43,310.00	5,100.00	8,000.00	14,700.00	11,830.00	-	-	-	-	82,940.00
	医用口罩	71,450.00	2,100.00	-	-	14,400.00	-	-	-	-	87,950.00
	N95口罩	41,050.00	10,000.00	10,000.00	36,360.00	40,246.00	800.00	2,400.00	10,000.00	-	150,856.00
	手套	42,800.00	8,100.00	5,000.00	37,200.00	39,200.00	-	-	-	-	132,300.00
	隔离面罩	44,300.00	5,100.00	3,000.00	18,540.00	37,300.00	-	-	-	-	108,240.00
	短鞋套	18,500.00	-	3,000.00	24,000.00	13,700.00	-	-	-	-	59,200.00
	长鞋套	19,540.00	5,100.00	3,000.00	18,600.00	13,600.00	-	-	-	-	59,840.00
	防护服	17,650.00	3,840.00	3,000.00	18,529.00	10,640.00	-	-	-	-	53,659.00
	隔离衣	10,000.00	5,260.00	10,000.00	4,280.00	19,800.00	-	-	-	-	49,340.00
消杀物资	75%乙醇消毒液（5L）	6.00	-	1,076.00	-	40.00	-	-	-	-	1,122.00
	75%乙醇消毒液（25L）	-	-	140.00	-	1,871.00	-	-	-	-	2,011.00
	75%乙醇消毒液（500ml）	-	-	2,000.00	-	-	-	-	-	-	2,000.00
	84消毒液	-	-	140.00	-	925.00	-	-	-	-	1,065.00
	免洗手消毒凝胶	3,120.00	-	-	3,030.00	3,433.00	-	-	-	-	9,583.00
	消毒片	200.00	-	-	-	500.00	-	-	-	-	700.00
	卫生湿巾	204.00	-	-	-	50.00	-	-	-	-	254.00
	抗菌洗手液	50.00	-	-	-	30.00	-	-	-	-	80.00
其他物资	医用垃圾袋	7,000.00	-	-	500.00	45,000.00	-	-	-	-	52,500.00
	捆扎带	100.00	-	-	17.00	5,000.00	-	-	-	-	5,117.00
	铺台中单	2,793.00	-	-	1,500.00	4,200.00	-	-	-	-	8,493.00
	多功能手持式压缩喷雾器（喷壶）艾普润	-	-	-	-	250.00	-	-	-	-	250.00
	小喷壶	-	-	-	-	100.00	-	-	-	-	100.00
	新型冠状病毒抗原试剂盒	-	-	-	-	-	-	-	-	50.00	50.00
合计		322,073.00	44,600.00	48,356.00	177,256.00	262,115.00	800.00	2,400.00	10,000.00	50.00	867,650.00

附件7

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区科工信局

项目名称：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

物资分类	供应商 / 物资	云南虹云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昆明鸿济堂大药房	云南江云康医药有限公司	云南悦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益养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云南旭阳商贸有限公司	昆明菲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昆明世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合计
防护物资	一次性帽子	32,200.00	3,000.00	-	6,400.00	-	-	-	-	41,600.00
	医用口罩	12,500.00	0.00	-	3,100.00	-	-	-	-	15,600.00
	N95口罩	41,050.00	10,000.00	10,000.00	13,646.00	800.00	2,400.00	10,000.00	-	87,896.00
	手套	26,800.00	6,000.00	5,000.00	5,400.00	-	-	-	-	43,200.00
	隔离面罩	35,000.00	3,000.00	-	400.00	-	-	-	-	38,400.00
	短鞋套	15,000.00	-	-	3,100.00	-	-	-	-	18,100.00
	长鞋套	11,420.00	3,000.00	-	3,200.00	-	-	-	-	17,620.00
	防护服	10,950.00	3,000.00	-	200.00	-	-	-	-	14,150.00
	隔离衣	10,000.00	4,000.00	5,800.00	-	-	-	-	-	19,800.00
消杀物资	75%乙醇消毒液（25L）	-	-	-	-	-	-	-	-	-
	75%乙醇消毒液（5L）	6.00	-	-	40.00	-	-	-	-	46.00
	75%乙醇消毒液（500ml）	-	-	-	-	-	-	-	-	-
	84消毒液	-	-	-	-	-	-	-	-	-
	免洗手消毒凝胶	350.00	-	-	-	-	-	-	-	350.00
	消毒片	200.00	-	-	500.00	-	-	-	-	700.00
	卫生湿巾	204.00	-	-	50.00	-	-	-	-	254.00
	抗菌洗手液	50.00	-	-	30.00	-	-	-	-	80.00
其他物资	医用垃圾袋	-	-	-	5,000.00	-	-	-	-	5,000.00
	捆扎带	-	-	-	5,000.00	-	-	-	-	5,000.00
	铺台中单	-	-	-	-	-	-	-	-	-
	多功能手持式压缩喷雾器（喷壶）艾普润	-	-	-	250.00	-	-	-	-	250.00
	小喷壶	-	-	-	100.00	-	-	-	-	100.00
	新型冠状病毒抗原试剂盒	-	-	-	-	-	-	-	50.00	50.00
合计：		195,730.00	32,000.00	20,800.00	46,416.00	800.00	2,400.00	10,000.00	50.00	308,196.00

注：困扎带随医用垃圾袋一同购入，销售清单未记录，实际已随医用垃圾袋一起入库

附件8

2022年情防控物资采购-各街道办事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项目名称：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

序号	各中心 / 物资	矣六中心	小板桥中心	关上中心	金马中心	官渡中心	吴井中心	太和中心	六甲中心	官渡公安分局	合计
防护物资	一次性帽子	5,220.00	14,900.00	6,420.00	5,280.00	3,580.00	2,150.00	1,950.00	1,840.00	-	**41,340.00**
	医用口罩	16,400.00	13,900.00	12,900.00	10,000.00	7,300.00	4,550.00	3,900.00	3,400.00	-	**72,350.00**
	N95口罩	10,570.00	10,470.00	8,230.00	9,440.00	6,610.00	4,050.00	3,810.00	3,480.00	6,300.00	**62,960.00**
	手套	22,750.00	17,200.00	14,850.00	15,400.00	7,200.00	3,650.00	5,050.00	3,000.00	-	**89,100.00**
	隔离面罩	16,600.00	14,300.00	10,900.00	13,000.00	6,100.00	3,700.00	2,600.00	2,640.00	-	**69,840.00**
	短鞋套	6,700.00	8,000.00	4,500.00	6,200.00	4,200.00	3,900.00	3,900.00	3,700.00	-	**41,100.00**
	长鞋套	11,600.00	8,700.00	5,600.00	7,900.00	3,320.00	1,900.00	1,800.00	1,400.00	-	**42,220.00**
	防护服	10,270.00	8,730.00	5,630.00	5,759.00	3,620.00	2,050.00	1,970.00	1,480.00	-	**39,509.00**
	隔离衣	6,360.00	5,700.00	4,900.00	3,900.00	3,660.00	2,250.00	1,320.00	1,450.00	-	**29,540.00**
消杀物资	75%乙醇消毒液（5L）	500.00	452.00	-	20.00	8.00	4.00	40.00	52.00	-	**1,076.00**
	75%乙醇消毒液（25L）	405.00	342.00	268.00	229.00	304.00	172.00	165.00	126.00	-	**2,011.00**
	75%乙醇消毒液（500ml）	-	-	2,000.00	-	-	-	-	-	-	**2,000.00**
	84消毒液	140.00	140.00	150.00	140.00	200.00	150.00	100.00	45.00	-	**1,065.00**
	免洗手消毒凝胶	1,821.00	1,554.00	2,139.00	1,180.00	928.00	587.00	464.00	497.00	63.00	**9,233.00**
	消毒片	-	-	-	-	-	-	-	-	-	**-**
	卫生湿巾	-	-	-	-	-	-	-	-	-	**-**
	抗菌洗手液	-	-	-	-	-	-	-	-	-	**-**
其他物资	医用垃圾袋	10,500.00	9,500.00	8,850.00	5,650.00	4,650.00	3,050.00	2,500.00	2,800.00	-	**47,500.00**
	捆扎带	40.00	10.00	21.00	4.00	13.00	7.00	-	22.00	-	**117.00**
	辅台中单	2,710.00	1,200.00	1,733.00	564.00	880.00	630.00	334.00	442.00	-	**8,493.00**
	多功能手持式压缩喷雾器（喷壶）艾普润	-	-	-	-	-	-	-	-	-	**-**
	小喷壶	-	-	-	-	-	-	-	-	-	**-**
合计		**122,586.00**	**115,098.00**	**89,091.00**	**84,666.00**	**52,573.00**	**32,800.00**	**29,903.00**	**26,374.00**	**6,363.00**	**559,454.00**

附件9

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领出及库存情况

项目名称：2022年疫情防控物资采购专项资金

物资分类	数量 / 防疫物资	采购物资数量	区商投局移交物资	领出物资数量（不含捐赠物资）	应剩余物资数量	区科工信局-台账记录库存物资数量	差异	原因
防护物资	一次性帽子	41,600.00	-	20,367.00	21,233.00	21,233.00	-	
	医用口罩	15,600.00	223,500.00	126,810.00	112,290.00	112,790.00	-500.00	2022年11月17号，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官渡分局领用物资“普通外科口罩500个”未记录。
	N95口罩	87,896.00	400.00	72,154.00	16,142.00	16,292.00	-150.00	①2022年11月17号，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官渡分局领用物资“N95口罩100个”，未记录。 ②2022年11月21日，区指挥部督办问效组（签章为：中共昆明市官渡区委目标管理督查办公室）领用物资“N95口罩50个”未记录
	手套	43,200.00	-	25,605.00	17,595.00	17,600.00	-5.00	2022年12月7日，区委组织部领取物资中，“手套5双”未记录。
	隔离面罩	38,400.00	-	14,847.00	23,553.00	23,553.00	-	
	短鞋套	18,100.00	-	5,995.00	12,105.00	12,105.00	-	
	长鞋套	17,620.00	-	8,947.00	8,673.00	8,673.00	-	
	防护服	14,150.00	-	8,777.00	5,373.00	5,403.00	-30.00	2022年11月17号，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官渡分局领用物资“防护服30套”未记录。
	隔离衣	19,800.00	-	16,920.00	2,880.00	2,880.00	-	
消杀物资	75%乙醇消毒液（25L）	-	-		-		-	
	75%乙醇消毒液（5L）	46.00	-	28.00	18.00	20.00	-2.00	2022年12月21日，区财政局领取物资中“75%酒精（2L）2桶”，未记录。
	75%乙醇消毒液（500ml）	-	-		-		-	
	84消毒液	-	-		-		-	
	免洗手消毒凝胶	350.00	-	321.00	29.00	29.00	-	
	消毒片	700.00	-	246.00	454.00	454.00	-	
	卫生湿巾	254.00	-	236.00	18.00	18.00	-	
	抗菌洗手液	80.00	-	68.00	12.00	12.00	-	
	医用垃圾袋	5,000.00	-	3,250.00	1,750.00	1,750.00	-	
	捆扎带	5,000.00	-	3,250.00	1,750.00	1,750.00	-	

物资分类	数量 防疫物资	采购物资数量	区商投局移交物资	领出物资数量 （不含捐赠物资）	应剩余物资数量	区科工信局-台账记录 库存物资数量	差异	原因
其他物资	铺台中单	-	-		-		-	
	多功能手持式压缩喷雾器（喷壶）艾普润	250.00	-	217.00	33.00	31.00	2.00	2022年12月21日，《疫情防控物资库存清单》记录“喷壶（2L）”领用记录为2个，通过查看出库单，当日无“喷壶（2L）”领用情记录。
	小喷壶	100.00	-	38.00	62.00	62.00	-	
	新型冠状病毒抗原试剂盒	50.00	-	9.00	41.00	820.00	-779.00	该物资购入以“盒”（20个/盒）为单位，领取以“个”为单位。剩余41盒（共计820个），此项无差异
	背负试喷雾器	-	95.00	90.00	5.00	5.00	-	
	额温枪	-	180.00	157.00	23.00	28.00	-5.00	2022年11月17号，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官渡分局领用物资“额温枪5个”未记录。
合计：		308,196.00	224,175.00	308,332.00	224,039.00	225,508.00	-1,469.00	